

第四波疫情歸咎社區大傳播 觀塘300宗確診冠全港

同心抗疫

【香港商報訊】記者何加祺報道：本港新冠肺炎疫情持續不穩，昨日新增61宗確診個案，當中一宗為輸入個案、60宗為本地個案，其中19宗源頭不明，累計確診個案為8671宗。另外，有40多宗初步確診個案。聯合醫院群組再有6宗新個案，總數達25宗。第四波疫情中，聯合醫院所在觀塘區出現多達300宗本地個案，是全港18區之冠。專家指出，社區一旦有大量傳播鏈，增加醫院走漏個案的機會。

增61個案聯合醫院群組添6宗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傳染病處主任張竹君昨日表示，新增61宗確診個案中，包括17男44女，年齡介乎1歲至100歲，當中17人在臨時檢測中心發現。新增61宗個案中，有40宗與本地個案有關，包括聯合醫院群組再增6宗個案、將軍澳藍田隧道群組亦再增一宗個案，至於其餘34宗則與其他群組相關。

而早前派發檢測樽的滙豐郵榮瑞樓再增一個單位發現有一宗初步陽性個案，累計有4個單位出現個案，涉及7人，其中3個單位是相鄰或相對，日常出入會打招呼，可能會有飛沫或各類接觸。一旦上述初步陽性個案確診，當局會發出強制檢測公告。

一名越南籍非法入境者確診

張竹君又指，一名羈留於馬頭角羈留中心的越南籍非法入境人士確診，患者於11月13日到港，12月10日遭警方截獲送往旺角警署，12月14日送去青山灣入境事務中心，之後再轉到馬頭角羈留中心，翌日檢測呈陰性，而到12月26日檢測確診，與患者同囚的6

位人士被列為密切接觸者。

醫管局總行政經理何婉霞表示，爆發群組感染的聯合醫院懷安科及內科病房，其中一個由水龍頭採集的環境樣本對病毒檢測呈陽性，相關水龍頭在22至26號病床附近。根據院方早前公布，患者相信屬超級傳播者，曾使用26號病床。她又指，12名聯合醫院感染病人中，一人情況危殆，另一人離世，其餘10人情況穩定。而離世的女病人是末期病患，她因氣促入院，治理後病情惡化離世。

單日錄4宗死亡俱病患長者

醫管局公布，本港昨日共有4名確診者不治，至今共有137人於公立醫院離世。當中，包括聯合醫院一名74歲女病人，她有末期病患；以及明愛醫院一名73歲男病人、仁濟醫院一名85歲女病人、屯門醫院一名70歲男病人，他們均有長期病患。另外，港大感染及傳染病中心總監何栢良表示，



政府於觀塘秀雅道遊樂場安排辦華大基因增設流動採樣站，為聯合醫院工作人員、訪客及病人提供免費檢測服務。

聯合醫院所在的觀塘區，在第四波疫情出現多達300宗本地個案，是全港18區之冠，可見社區一旦有大量傳播鏈，亦增加醫院走漏個案的機會。他認為關鍵仍是要切斷社區傳播鏈。他續指，當局追蹤個案及安排高危人士檢測的時間太長，甚至有個案走漏，故認為若醫療人手不足，當局要考慮動員紀律部隊等協助追蹤及檢測，爭取在24小時內完成高危個案追蹤檢測，才能令堵截病毒的速度快過病毒傳播速度。

此外，政府非常關注聯合醫院近日出現多宗確診個案，會於觀塘秀雅道遊樂場安排辦華大基因增設流動採樣站為聯合醫院工作人員、訪客及病人提供免費檢測服務。採樣站即日至12月31日開放，服務時間為每天上午10時至晚上8時。

醫局加強醫院疫措防再失陷

【香港商報訊】記者何加祺報道：對於聯合醫院日前爆發群組感染，醫管局昨日宣布一系列加強感染控制措施。醫管局行政總裁高拔陸表示，局方重視聯合醫院有病房爆發疫情，由於有醫護人員確診及需要隔離，在人手調配下，醫院要減少非緊急及預約服務；聯網內部亦會互相支援臨床服務及新冠病毒化驗流程，同時會即時暫停將確診患者分流至聯合醫院。

暫停分流患者到聯合醫院

高拔陸表示，聯合醫院病房爆發群組感染後，有數十名醫護人員需要隔離，對服務有一定影響，會暫停分流確診病人到聯合醫院，暫時未有病人因為人手問

題需要轉院，醫院亦要減少非緊急及預約服務。他又指，院方亦會將事發病房的病人，分流到其他隔離病房，聯網內部會互相支援臨床服務及新冠病毒化驗流程。

他續說，明白冬季可能有更多人入院，當局會做好空氣流通、病床間距等，盡力減少交叉感染。他又提到，亞博館的社區治療設施對紓緩公立醫院壓力有好大幫助，隨住未來數日天氣轉涼，有需要的话會啓動更多亞博館病房，而亞博館旁的臨時醫院預計於明年1月稍後時間落成，醫管局會盡快做預備工作。

醫管局總感染控制主任賴偉文表示，醫管局傳染病

中央委員會開會後決定，要加強對病人的病毒檢測工作，如病人有呼吸道系統等相關病徵，入院時做一次測試結果呈陰性，兩日內要再接受最少一次測試，要採集下呼吸道樣本，希望減低「假陰性」的情況。

他又指，目前醫院已停止一般探訪，如有恩恤探訪，希望探訪者在時間許可下，先做病毒檢測，如時間未能配合，要後補做檢測。而公立醫院亦會減少不必要的病床調動，員工為病人做口部護理或餵食時，除了要戴口罩，還要戴護目鏡、面罩和手套，穿上保護衣。醫院亦正採購更多病人專用儀器，如血壓計、抽血帶等，避免病毒經儀器傳播，期望明年上半年完成採購。

彩雲邨無確診樓座污水呈陽

【香港商報訊】記者戴合聲報道：特區政府昨早舉行記者會，通報香港大學跨學科團隊研發在污水中檢測新冠病毒的初期研究進展。政府專家顧問、港大李嘉誠醫學院院長梁卓偉指出，連續5天在彩雲邨豐澤樓找到4個污水樣本對新冠病毒呈陽性反應。特區政府昨中午對該樓宇居民發出強制檢測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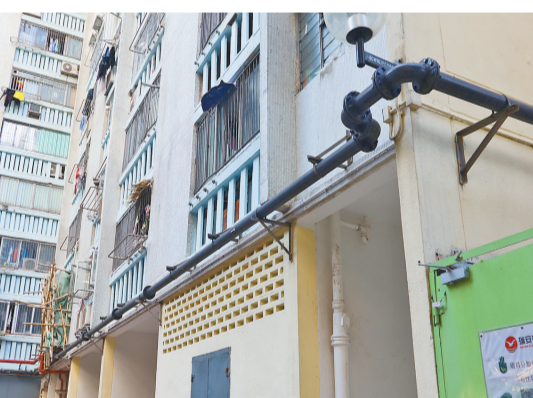
環境局局長黃錦星昨早政府在政府總部會見傳媒，介紹香港大學跨學科團隊研發在污水中檢測新冠病毒初期研究進展。港大土木工程學教授張彤、渠務署助理署

長白謙鳴及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高級醫生王智康同出席記者會。

豐澤樓料有隱形傳播者

梁卓偉表示，彩雲邨明麗樓一個多星期前發生15宗確診個案，最後一宗在16日送入檢疫中心後確診。因擔心交叉感染風險，港大研究團隊在明麗樓及其鄰近兩幢大廈開展污水病毒檢測，發現進行第二次強制檢測的明麗樓及11月曾有確診個案的輝樓沒有污水樣本呈陽性反應，至於豐澤樓就有連續4個不同樣本呈病毒陽性反應，樣本檢測橫跨12月23日、24日、25日、26日及27日共5天。

梁卓偉分析，由於3幢樓宇各有獨立的污水渠採樣點，估計不存在假陽性反應，雖然豐澤樓暫時未有呈報



彩雲邨豐澤樓污水樣本呈陽性反應，政府宣布全廈居民須強制檢測。

的確診個案，但相信其中存在無病徵患者或隱形傳播。不過，他強調並不代表存在污水渠傳播病毒的風險。白謙鳴指出，如果污水內有病毒，而單位的渠管有滲漏，帶有病毒的氣溶膠可能會傳入屋

法定要求償債書

根據《破產條例》(香港法例第6章)第6A(1)(a)條作出的法定要求償債書，緊隨法院的一項判決或命令而須立即償付的經算定款項的債項

致：吳詩韻
地址：新界屯門田景路10號田景邨D數樓(15座)22字樓20室

現特此通知，債權人中銀信用卡(國際)有限公司(「債權人」)，其地址為香港干諾道西68號中銀信用卡中心20樓，已於2020年12月14日發出「法定要求償債書」。

債權人要求你償付港幣801,084.97元，此筆款項須立即償付。根據區域法院於2020年12月4日在區域法院民事訴訟案件2020年第5735號(以債權人作為原告人及你作為被告人)作出的最終判決(「該判決」)，你須支付債權人：

- 港幣755,546.45元；
- 利息按(a)港幣755,546.45元支付，利息由2020年10月17日起至2020年10月25日以年息率36%計算，及(b)港幣755,546.45元支付，利息由2020年10月26日起至2020年12月4日以年息率36%計算，之後則以判定利率計算，直至款項已清償為止；及
3. 定額訟費港幣7,130元。

截至2020年12月14日，你在該判決下仍欠債權人港幣801,084.97元。進一步利息將按尚欠本金港幣755,546.45元由2020年12月15日至全數支付日為止以判定利率計算。債權人根據該判決而要求你償付。

本要求償債書是重要的文件，本要求償債書在報章刊登之日，須將本要求償債書送達給你。你必須在本要求償債書送達給你起計的21天內處理本要求償債書，你可償付所列債項，或嘗試與債權人達成和解，否則你可能會被宣告破產，而你的財產及貨品亦可被取走。如你認為有令本要求償債書作廢的理由，應在本要求償債書送達給你起計18天內，向法院呈請將本要求償債書作廢。如你對自己的處境有任何疑問，應立即徵求律師的意見。

本要求償債書，可於下述地點索取或查閱。
本要求償債書日期：2020年12月14日
公布日期：2020年12月29日

債權人之代表律師：蔣尚義律師行
地址：香港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2座3903室
電話：2869 9699
傳真：SCW/AC(I)/BOC41970/20 (LIT)

自本要求償債書首次在報章刊登之日起計，你只有21天的時間，之後債權人可提出破產呈請。如欲向法院呈請將本要求償債書作廢，你必須在本要求償債書首次在報章刊登之日起計18天內，向法院提出申請。

舉行債權人會議通告

香港特別行政區
原訟法庭
高院破產案件
臨時命令申請案件二〇二〇年第五四二宗
關於：袁嘉敏

根據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四日頒布的臨時命令而召開的債權人會議，將於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一)上午十一時正，在香港中環士丹利街二號發達大廈三樓黃嘉錫律師事務所舉行，目的為考慮上述債務人就自願安排所作出的建議，特此通告。

與會議有關的文件副本，即(一)該債務人的建議；(二)資產負債狀況說明書的摘要；(三)代名人對建議的意見；(四)委託書表格；(五)申索表格通知書及(六)通知書的重要註釋，債權人可向九龍九龍灣臨樂街19號南豐商業中心6樓626室鍾中明會計師事務所索取。(編號：JM/S3287/2020)

代名人 鍾中明
日期：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畢杜楊會計師行有限公司

BUT DO YEUNG C. P. A. LIMITED

- ◆ 稅務代表(30多年經驗專業人士處理)
- ◆ 清盤除名/破產申請
- ◆ 公司及個人稅務申報和策劃
- ◆ 成立本地，海外及BVI公司
- ◆ 成立中國公司或辦事處
- ◆ 年報及公司秘書服務
- ◆ 會計理帳/年結核數
- ◆ 商標註冊

地址：香港皇后大道中340號 華泰國際大廈18樓
電話：(852)2581 2828
傳真：(852)2581 2818
電郵：enquiry@butdoyeungcpa.com

地址：香港德輔道中257號錦豐大廈11樓
電話：(852)2520 2727
傳真：(852)2520 2336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留家廚房

「現特通告：劉晉其地址為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14-324號W SQUARE 5樓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14-324號W SQUARE 5樓留家廚房的酒牌續期。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25號駱克道市政大廈8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20年12月29日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Kin's Kitchen

"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Lau Chun of 5/F, W Square, 314-324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Kin's Kitchen at 5/F, W Square, 314-324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 to the Secretary, Liquor Licensing Board, 8/F, Lockhart Road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 225 Hennessy Road, Wanchai, Hong Kong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

Date: 29 December 2020"

工總獻策財案涵蓋8範疇

【香港商報訊】記者唐信恒報道：香港工業總會昨日就2021至2022年度財政預算案向特區政府提交意見書，涵蓋8個範疇。工總表示，8個範疇包括改善中小企資金流、支持港企開拓新市場、加大「再工業化力度」、促進創新科技進程、發展多元經濟、推動人才及青年培訓、把握粵港澳大灣區機遇和支持環保節能。

工總主席葉中賢指出，近年中美貿易摩擦使環球經濟不穩，加上新冠肺炎的衝擊，令香港經濟下行。工總認為，政府必須謹慎考慮內外經濟風險，擬訂務實與前瞻性兼備的

財政預算案，以推動經濟發展，加快重振疫後經濟。

工總建議，在加大「再工業化力度」方面參考「智慧城市」做法，配合對應資源，為「再工業化」制訂獨立的政策藍圖；政府同時須更新「工業」於GDP統計行業分類計算方法，以回應現時「工業4.0」發展的需要；政府也應優化「再工業化資助計劃」，增加資助比例，並降低申請門檻，放寬「智能生產」的定義，容許企業改裝或增配自動化的工序於現有的生產線上，並加快審批50萬元以下的小額資助申請等建議。

申請新酒牌公告

FLEX

現特通告：曾浩然其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公署大廈17樓A部份，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15號置地廣場公署大廈17樓A部份FLEX的新酒牌。凡反對是項申請者，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寄交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25號駱克道市政大廈8字樓酒牌局秘書收。

日期：2020年12月29日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粵0304民初34545號

李海：本院受理原告深圳市萬科物業服務有限公司訴你物業服務合同糾紛一案，現因你下落不明，依照《最高人民法院關於涉港澳民商事案件司法文書送達問題若干規定》第九條的規定，向你公告送達本院(2019)粵0304民初34545號民事判決書如下：一、被告李海於本判決生效之日起十日內向原告深圳市萬科物業服務有限公司支付物業服務費3304.97元、專項維修費217.43元、住宅水費16.02元、住宅垃圾處理費3.18元、住宅排污費4.86元；二、被告李海於本判決生效之日起十日內向原告深圳市萬科物業服務有限公司支付逾期金456.88元。本判決自公告發出之日起，經過六十日即視為送達。如不服本判決，可在判決書送達之日起三十日內，向本法院递交上诉状，按對方當事人的人數提交副本，並按規定預交。上訴案件受理費，上訴於廣東省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當事人上訴的，應在收到交費通知書之日起七日內向深圳市中級人民法院預交上訴案件受理費。逾期不交的，按自動撤回上訴處理。特此公告。

深圳市福田區人民法院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